


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AKSSZF-CG-J2024-015 号

# 竞争性谈判文件

编制单位：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期：2024 年 10 月 18 日

交易科经 办人	交易科审核 签字	中心主要领导或 分管领导签字	业主单位主要领导 或分管领导签字 (盖章)
			

# 目 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
2	投标报价及费用：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 投标报价：最终目的地价（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保险费、伴随服务费和安装费）。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中标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开标 3 日前，以书面形式要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出书面质疑；逾期不再受理。
5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1:00 分（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6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1: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7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8	成交公示：采购结果在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公告的网站上进行预中标公示。
9	1) 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采购，预算价为 151.01 万元。 2) 本项目响应报价超过预算价的（即响应报价>预算价），则视为无效。 3) 本次响应报价实行三轮报价，采取一轮公开报价，两轮线上报价。
10	关于政采云平台线上电子招投标的注意事项
10.1	<div style="display: flex;"> <div style="flex: 1;"> <p>响应文件编制</p> </div> <div style="flex: 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响应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谈判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li> <li>2.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li> <li>3. 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应将编辑页面设置为 A4 纸尺寸，封面按照投标文件封皮格式制作，编制文件目录、</li> </ol> </div> </div>

		<p>插入完整页码，具体样式附后。</p> <p>4. 电子版响应文件编辑完成后，供应商需将电子版响应文件转换为 PDF 格式文件，并在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下载地址：  <a href="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ca-front.3ddc8fbb.0.0.744734903d5911ec80b1370c1c0d466e">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ca-front.3ddc8fbb.0.0.744734903d5911ec80b1370c1c0d466e</a>）</p>
10.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p>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要供应商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p>
10.3	供应商报价 CA 签字确认	<p>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确认完成后不得离开，需等待下一轮报价。</p>
10.4	备注	<p>本项目采用政采云平台电子招投标，请各供应商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并保持政采云平台在线，开标结束前不要离开，做好响应文件解密、报价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中响应文件的答疑澄清等工作。</p>
11		<p>企业信用担保及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与中国人民银行乌鲁木齐中心支行共同出台了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支持中小企业质押融资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本招标文件尾页，或登陆（<a href="http://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a>）“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系统”，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p>
12		<p>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p> <p>（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p> <p>（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p>

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投标产品遵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相关规定执行；

（5）《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

## 2. 中小微企业相关政策：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4）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必须将本项目所采购的所有货物逐项一一注明所投产品的产品名称、型号、制造商、并备注是否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不得用中小微企业简单概括，否则，后果自负；

（5）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10%；

若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根据“财政部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之规定：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价低于成本价（投标报价低于所有投标报价平均值的15%视为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5)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网页截图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核查投标企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异常名录

	等黑名单的将拒绝其投标。
15	<p>1、政府采购项目要在政采云网站上进行自主注册，注册并审核成功后，方可进行项目报名。</p> <p>（政采云网址：<a href="https://login.zcy.gov.cn/login">https://login.zcy.gov.cn/login</a>）</p> <p>2、网上自行注册（详见【新疆】供应商入驻与配置操作指南20190408）  <a href="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4-08/2920.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9/04-08/2920.html</a></p>
16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如出现前后不一致情况，均以前附表内容为准，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人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解释。
17	本项目类别：货物类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AKSSZF-CG-J2024-015 号

项目名称: 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 1510100.00

最高限价(元): 1510100.00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安装调试培训完毕。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上传本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还应上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2)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3) 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投标产品遵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相关规定执行;

(5)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0月23日, 每天上午10:00至14:00, 下午16:00至2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政采云平台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10月24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

地点: 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 2024年10月24日上午11:00(北京时间)

地点: 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同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和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发布;

2、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3、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网上投标, 网上开标、评标), 供应商需办理CA锁。已办理CA锁的, 需添加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使用的功能。CA锁办理或升级地址: 阿克苏市行政服务中心一号楼二楼D5数字证书窗口(地址位于阿克苏市多浪河二期), 联系人: 鲁海霞, 咨询电话: 0997-2151777。或潜在供应商自行登录新疆数字认证中心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办理。供应商因未注册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或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 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 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 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 “项目采购” — “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 —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拨打 95763 客服电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阿克苏市公安局

地址: 阿克苏市乌喀路 168 号

联系方式: 181975103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阿克苏市市民服务中心一号楼 4 楼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婷

电话: 0997-2282002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次竞争性谈判招标文件适用于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1. “投标人”系指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2. “产品”系指供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 “服务”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进行。

####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居民身份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加投标。

####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六）联合体投标、转包及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 （七）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企业所

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可以为其控股公司的工作人员。

★2.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 其投标无效, 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 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执行, 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具有建筑、水利、电力、公路行业部门颁布施工资质的公司按照国家取费标准计取相应管理费及劳保统筹费、利润、税金。(建筑行业部门颁发专业资质主要包括: 建筑、安装、市政、园林、修缮、抗震、加固、装饰装修)。

★5. 除建筑、水利、电力、公路行业部门颁布具有相应施工资质外的设备(材料)经销商、广告装饰、抗震加固(维修修缮)、商贸服务等公司及私营个体, **按照相关规定取费标准计取相应费用。**

★6、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说明

(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 本项目遵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3)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5) 监狱企业是指司法部认定的为犯罪、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残疾人福利单位：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单位。

## 二 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3、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 4、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说明
- 5、第四部分 投标书格式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 1、综合说明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投标人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依法向采购人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质疑书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 2、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投标人应尽早领取招标文件，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须在开标**3日**前由澄清或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澄清或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澄清函应说明需要澄清的内容，质疑函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澄清或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

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澄清或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日 3 天前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新疆政府采购网网上予以公布。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同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对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拟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投标人于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公告专栏发布拟中标结果之日起法定期限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予受理，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该复印件用于在“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招标人应在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

函的投标人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专栏上予以公告。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4、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一)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 (二)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三)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四)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五)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六)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 **5、其他**

澄清或质疑函递交地点: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 0997-2282002

### **(三) 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据此发出的补遗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招标人网站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以变更通知的形式予以公布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日期。

### **(四)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技术资信文件、报价文件二部分组成。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 1. 技术资信文件：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2）有效的营业执照等招标文件规定的资质证明文件；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近三年类似项目的业绩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业绩须为投标单位所有）；
- （5）投标人近三年有无违法、违规记录承诺书；
- （6）投标人的基本情况介绍及合格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7）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措施；
- （8）投标单位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
- （9）投标单位现有经营场地、服务机构等情况资料；驻项目现场的技术、管理人员；
- （10）投标产品的验收方法或方案；
- （11）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12）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及应急保障服务方案；
- （13）投标货物（设备）技术、性能、质量具体明细及偏离表；
- （14）投标产品质量承诺书；
- （15）投标人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承诺；
- （16）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近六个月（连续）完税证明、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近六个月（连续）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以上材料可以采用《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的形式）上传原件扫描件。
- （17）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18）招标公告、招标文件配置需求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及要求；
- （19）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补充的其它资料文件；
- （20）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2、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 （三）投标报价

- 1、投标报价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 2、投标报价是应包括货物、包装、运输、技术服务、各项检测、安装、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 3、本项目最终结算以实际项目量乘以中标单价计算。

###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电子版响应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纸质版响应文件：1、投标人应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

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技术资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最低标准），推荐使用胶装订本。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未按最低标准制作投标文件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按技术资信文件、报价文件二部份分别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参照《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见附件）的要求]在包装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技术资信文件或者报价文件）、投标项目等。最终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须与最终上传电子加密文件一致，密封包装后于发放中标通知书后 3 个工作日内递交至采购人。

####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1、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单位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缴存凭证的；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2）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

（3）未按规定签章的；

（4）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的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委托书填写项目不齐全或者委托书无效的;

(6)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不符的;

(7) 投标有效期、质保期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8) 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在技术评议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 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 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且未注明哪个有效的。

4、在报价评议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符合竞争性谈判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 四、开标

### (一) 开标准备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在线参加开标会。

### (二) 开标程序:

1、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介绍到会人员。

2、开启并解密响应文件, 公布供应商名称、报价等内容, 并在线确认;

3、评审小组对各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评审并就价格进行在线谈判(包括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在线审查)。

4、在线宣布拟成交候选人;

5、会议结束。

6、交易中心将按照上述内容做开标记录, 存档备案。

## 五、评标

## （一）组建谈判小组

1、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组建由3人以上（含3人）奇数的人员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和比较和谈判等。

2、谈判小组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成交供应商。

## （二）竞争性谈判招标程序

1) 根据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科学的原则，组织竞争性谈判招标采购。

2) 具体工作流程：

①谈判小组在线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的初步审查。

②投标人在线顺序逐家回答评审小组的答疑；

③围绕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投标人分别进行答疑。

④采取一轮投标文件书面公开报价，两轮背靠背式报价谈判（请投标人注意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第二轮报价和第三轮最终报价）。

### ★谈判评审的纪律与注意事项

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及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 PDF 格式文件进行回复。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4)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全权代理人参加竞争性谈判，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谈判必须保证在开标期间，随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接受谈判小组的询问，并予以解答问题。

5)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不得采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否则，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三)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4、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为废标处理**

- 1、应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意见的文件、证明等，未经本人签署的；应加盖公章的证照、函件，而未加盖公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的内容不详实或有虚假的；
- 4、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要求的事项，而投标文件中未做出响应或做出错误响应的；
- 5、投标人的组织实施方案、技术支持和服务承诺与招标文件要求有较大偏差的；
- 6、所供货物功能、技术性能与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有较大偏差的；
- 7、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的交货(完工)时间的；
- 8、投标单位提供的设备没有保修期的；
- 9、投标文件前后表述相互矛盾的；
- 10、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 11、投标价格超过预算采购单位无力支付的；
- 12、投标人有不良记录的；
- 13、谈判小组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五）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1、谈判小组只对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价和比较。

2、评标时除价格因素外应考虑下列因素：

- （1）投标设备的整体技术水平、性能、质量和适应性；
- （2）供货能力和交货期时间；
- （3）投标人的技术支持能力和各种服务（含售后服务）能力；
- （4）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付款条件的响应性；
- （5）投标人的业绩情况；
- （6）投标人的综合实力和信誉；
- （7）投标人是否能保质、保量、准确、全面完成本项目。

3、谈判小组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人。

4、当出现投标价格相同分值时，按以下顺序排列：

- （1）选定技术质量最好的；
- （2）如技术质量也相等时，选定技术支持和服务承诺最好的；

## **（六）评标报告**

谈判小组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全面反映评标过程和成交物品、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情况。

## **（七）评标过程的保密**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建议，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八）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谈判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谈判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谈判小组告知评标情况及结果。根据有关规定，对未中标单位不作任何解

释。为此，评委会对未中标单位要求说明理由均不予受理。

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10%。

4、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办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既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采取一轮投标文件书面公开报价，两轮背靠背式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成交供应商。

5、评审标准。初步评审标准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见后附表，检查内容必须全部满足检查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评标标准——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	
初步评审	资格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还应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以上材料可以采用《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的形式上传原件扫描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六个月（连续）缴纳税收的电子回单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或有效的证明材料及无欠税证明；提供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近六个月（连续）缴纳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或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证明材料（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新成立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以上材料可以采用《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的形式上传原件扫描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	
		信用查询记录	投标人近三年内如在“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开标现场查询）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名称与获取采购文件时一致且有有效变更证明的；	
	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投标有效期、供货期限、投标范围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须附承诺书加盖公章；	
	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须附承诺书加盖公章；	
	谈判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响应文件中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须附承诺书加盖公章；	
	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须附承诺书加盖公章；	

**注：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满足检查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 六、定标

(一) 根据谈判小组提出的书面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上,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既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要求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成交供应商。除非最低价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应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依序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二)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评标结束后,将结果进行预成交公示,时间为 1 个工作日,在阿克苏地区行政公署网、新疆政府采购网采购专栏上公布。

公示期过后无任何质疑及投诉,中标人在政采云平台上进入项目采购-中标通知书-查看并下载电子版中标(成交)通知书,对未中标人不解释落标原因。

## 七、合同

### (一) 签订合同

1. 成交供应商应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核鉴证,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澄清、修改文件的书面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依据,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

---

标资格。

## （二）、对投标人不良行为的处罚

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竞争性谈判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六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

##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

否

-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 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完成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_\_\_\_\_(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 \_\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_\_\_\_\_日内组织验收)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注：本合同供采购人参考使用，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

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

**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说明

### 一、采购项目需求

本项目为阿克苏市公安局采购 XX 系统项目，本次招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参数及要求由采购人提供的清单为准，具体要求详见清单，如下：

1. 为确保产品质量，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前 3 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投产品的实物、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佐证材料原件，前往甲方单位逐项验证其产品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指标要求，如经证实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资料或信息骗取中标的，或者投标的产品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却故意隐瞒不做负偏离说明的，或者无法按时交货影响任务完成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主管部门备案列入失信黑名单。

2. 质保期：1 年以上。

3.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安装调试培训完毕。

4.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 售后服务：需配备专业技术工程师 2 名，驻扎本地 3 个月以上，24 小时响应，随叫随到，终身免费案件协助，所产生的的费用由中标商全部承担。

序号	产品名称	功能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CTI 服务器	<p>1、规格: 基础通用产品(服务器类)产品, GC 品牌, 自主设计, 高度≤2U</p> <p>2、CPU: 配置 2 颗, 单颗 CPU 物理核数≥32 核, 主频≥2.6GHz;</p> <p>3、内存: 配置≥32GB 内存;</p> <p>4、存储: 配置≥2 块 600GB_SAS_12Gbps_10K 硬盘, 支持热插拔 SAS/SATA 硬盘;</p> <p>5、Raid 卡: 配置 1 张 Raid 卡, 支持支持 RAID 0/1/5/10 等</p> <p>6、网口: 配置≥4 个千兆电口</p> <p>7、电源: 配置≥2 个冗余热插拔电源, 单电源额定功率≥900W;</p> <p>8、平均无故障时间: ≥15 万小时</p> <p>9、服务: 提供原厂安装服务, 含三年维保服务, 含 GC 服务器操作系统及授权, 操作系统应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p> <p>10、★所投服务器管理系统支持 GC 自研管理芯片, 管理芯片厂家为大陆 GC 厂家, 且服务器管理系统通过国际主流安全机构 CC_EAL4+ 认证级别, 需要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管理芯片原厂有效印章并体本次现项目名称;</p> <p>11、★CPU 芯片具备加密功能, 并获得国家 MM 管理局商用 MM 检测中心颁发的国密芯片一级证书,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2、服务: 提供原厂 3 年维保服务, 3 年硬盘损坏不返还服务,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盖鲜章原件和授权书盖鲜章原件; 设备生产商需在国内设有 400 技术服务热线。</p>	2	台		

2	录音服务器	<p>1、规格: 基础通用产品(服务器类)产品, GC 品牌, 自主设计, 高度≤2U</p> <p>2、CPU: 配置 2 颗, 单颗 CPU 物理核数≥32 核, 主频≥2.6GHz;</p> <p>3、内存: 配置≥32GB 内存;</p> <p>4、存储: 配置≥2 块 4TB_SAS_12Gbps_10K 硬盘, 支持热插拔 SAS/SATA 硬盘;</p> <p>5、Raid 卡: 配置 1 张 Raid 卡, 支持支持 RAID 0/1/5/10 等</p> <p>6、网口: 配置≥4 个千兆电口</p> <p>7、电源: 配置≥2 个冗余热插拔电源, 单电源额定功率≥900W;</p> <p>8、平均无故障时间: ≥15 万小时</p> <p>9、服务: 提供原厂安装服务, 含三年维保服务, 含 GC 服务器操作系统及授权, 操作系统应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p> <p>10、★所投服务器管理系统支持 GC 自研管理芯片, 管理芯片厂家为大陆 GC 厂家, 且服务器管理系统通过国际主流安全机构 CC_EAL4+ 认证级别, 需要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管理芯片原厂有效印章并体本次现项目名称;</p> <p>11、★CPU 芯片具备加密功能, 并获得国家 MM 管理局商用 MM 检测中心颁发的国密芯片一级证书,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2、服务: 提供原厂 3 年维保服务, 3 年硬盘损坏不返还服务,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盖鲜章原件和授权书盖鲜章原件; 设备生产商需在国内设有 400 技术服务热线。</p>	2	台	
3	数据库服务器	<p>1、规格: 基础通用产品(服务器类)产品, GC 品牌, 自主设计, 高度≤2U</p> <p>2、CPU: 配置 2 颗, 单颗 CPU 物理核数≥32 核, 主频≥2.6GHz;</p> <p>3、内存: 配置≥256GB 内存;</p> <p>4、存储: 配置≥4 块 1.2TB_SAS_12Gbps_10K 硬盘, 支持热插拔 SAS/SATA 硬盘;</p> <p>5、Raid 卡: 配置 1 张 Raid 卡, 支持支持 RAID 0/1/5/10 等</p> <p>6、网口: 配置≥4 个千兆电口</p> <p>7、电源: 配置≥2 个冗余热插拔电源, 单电源额定功率≥900W;</p> <p>8、平均无故障时间: ≥15 万小时</p> <p>9、服务: 提供原厂安装服务, 含三年维保服务, 含 GC 服务器操作系统及授权, 操作系统应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p> <p>10、★所投服务器管理系统支持 GC 自研管理芯片, 管理芯片厂家为大陆 GC 厂家, 且</p>	2	台	

		<p>服务器管理系统通过国际主流安全机构 CC_EAL4+认证级别, 需要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管理芯片原厂有效印章并体本次现项目名称;</p> <p>11、★CPU 芯片具备加密功能, 并获得国家 MM 管理局商用 MM 检测中心颁发的国密芯片一级证书,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2、服务: 提供原厂 3 年维保服务, 3 年硬盘损坏不返还服务,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盖鲜章原件和授权书盖鲜章原件; 设备生产商需在国内设有 400 技术服务热线。</p>				
4	应用服务器	<p>1、规格: 基础通用产品(服务器类)产品, GC 品牌, 自主设计, 高度≤2U</p> <p>2、CPU: 配置 2 颗, 单颗 CPU 物理核数≥32 核, 主频≥2.6GHz;</p> <p>3、内存: 配置≥128GB 内存;</p> <p>4、存储: 配置≥2 块 1.2TB_SAS_12Gbps_10K 硬盘, 支持热插拔 SAS/SATA 硬盘;</p> <p>5、Raid 卡: 配置 1 张 Raid 卡, 支持支持 RAID 0/1/5/10 等</p> <p>6、网口: 配置≥4 个千兆电口</p> <p>7、电源: 配置≥2 个冗余热插拔电源, 单电源额定功率≥900W;</p> <p>8、平均无故障时间: ≥15 万小时</p> <p>9、服务: 提供原厂安装服务, 含三年维保服务, 含 GC 服务器操作系统及授权, 操作系统应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p> <p>10、★所投服务器管理系统支持 GC 自研管理芯片, 管理芯片厂家为大陆 GC 厂家, 且服务器管理系统通过国际主流安全机构 CC_EAL4+认证级别, 需要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管理芯片原厂有效印章并体本次现项目名称;</p> <p>11、★CPU 芯片具备加密功能, 并获得国家 MM 管理局商用 MM 检测中心颁发的国密芯片一级证书,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2、服务: 提供原厂 3 年维保服务, 3 年硬盘损坏不返还服务,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盖鲜章原件和授权书盖鲜章原件; 设备生产商需在国内设有 400 技术服务热线。</p>	5	台		

5	门户集成服务器	<p>1、规格: 基础通用产品(服务器类)产品, GC 品牌, 自主设计, 高度≤2U</p> <p>2、CPU: 配置 2 颗, 单颗 CPU 物理核数≥32 核, 主频≥2.6GHz;</p> <p>3、内存: 配置≥64GB 内存;</p> <p>4、存储: 配置≥2 块 1.2TB_SAS_12Gbps_10K 硬盘, 支持热插拔 SAS/SATA 硬盘;</p> <p>5、Raid 卡: 配置 1 张 Raid 卡, 支持支持 RAID 0/1/5/10 等</p> <p>6、网口: 配置≥4 个千兆电口</p> <p>7、电源: 配置≥2 个冗余热插拔电源, 单电源额定功率≥900W;</p> <p>8、平均无故障时间: ≥15 万小时</p> <p>9、服务: 提供原厂安装服务, 含三年维保服务, 含 GC 服务器操作系统及授权, 操作系统应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p> <p>10、★所投服务器管理系统支持 GC 自研管理芯片, 管理芯片厂家为大陆 GC 厂家, 且服务器管理系统通过国际主流安全机构 CC_EAL4+ 认证级别, 需要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管理芯片原厂有效印章并体现本次项目名称;</p> <p>11、★CPU 芯片具备加密功能, 并获得国家 MM 管理局商用 MM 检测中心颁发的国密芯片一级证书,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12、服务: 提供原厂 3 年维保服务, 3 年硬盘损坏不返还服务,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盖鲜章原件和授权书盖鲜章原件; 设备生产商需在国内设有 400 技术服务热线。</p>	2	台
6	GC 数据库软件	<p>具备数据存储、访问控制、身份鉴别、安全审计和数据备份恢复功能。产品部署在服务器, 以后台服务形式运行, 数据库管理员及用户在管理主机上通过图形化管理工具或命令行工具可实现对数据对象(表、视图、约束、索引、触发器、存储过程等)的配置管理。支持索引去重功能, 系统表利用索引去重减小索引并加快查询, 支持数据文件到表的快速转换功能, 提供分区表的大量数据导入及索引的创建, 实现数据文件到表的快速转换。支持备份工具对备份文件使用 Gzip、LZ4 和 Zstandard 算法的解压操作, 支持预写日志文件使用 LZ4、Zstandard 算法进行压缩。支持双端口和双解析器功能, 支持双端口的监听和登录, 双端口查询内容一致, 支持双解析器自由切换, 切换后支持对应语法解析。可通过标准化数据库访问接口, 开发基于数据库的应用系统和软件产品。</p>	2	套

		支持 GC 操作系统，支持 GC 硬件体系。▲需具备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著作权证书并加盖原厂商公章。▲提供原厂商授权书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7	GC 高可用软件	支持 GC 化信创平台，鲁棒性强，集群因意料外情况中断服务，在服务器启动顺序不可预估的场景下可保证数据库主备不发生意外切换；产品基于不依赖第三方双机方案的主备集群模式，且支持备机可读；支持手动切换、自动切换等多种切换模式，主机故障后，备机自动接管，支持应用透明故障切换；支持在集群中使用 dblink 访问同构和异构数据库。	1	套		
8	SMGC 服务器操作系统	具备文件系统管理、设备管理、用户管理、日志管理、软件包管理、磁盘管理等基本功能；提供服务配置和管理、进程管理、网络管理、资源管理和监控、文件共享、系统更新、备份还原等服务器常用工具和集成开发环境；兼容主流服务器、外设和数据库、中间件、虚拟化和容器技术、云计算和大数据等平台；提供企业级稳定性、可靠性和 Kysec 安全机制。	12	套		
9	应用服务器中间件	企业级应用服务器，它全面实现了最新规范、最新的 Web 服务标准和主流的互操作标准。规范提供了一个全新的标准 API 集合来创建分布式应用、SOA 应用以及微服务应用等。这些应用可以访问各种服务，并允许实现可视化设计的动态 Web 内容，以及异构系统的交互操作	2	套		
10	接处警终端机	设备整体性能应不低于如下参数： 1、CPU:不少于 1 颗 GC8 核 CPU，主频不低于 3.0GHz 2、内存≥32GB 内存 3、硬盘≥512G SSD+1Tb HDD 4、显卡：显存容量≥2G（支持一机多显 4 个 HDMI 接口），核心频率不低于 954MHz，CUDA 核心不少于 192 个、生产工艺不高于 28nm 5、配置不低于 34 英寸电脑显示器*4	3	台		



		6、键鼠：配置 1 套键鼠套装 7、配套 GC 桌面操作系统含 5 年授权				
11	数字程控调度机	设备整体性能应不低于如下参数： 1、具备电话服务、录音、会议、呼叫路由和分配、呼叫排队、呼叫转接、呼叫等待、呼叫查询等功能 2、提供不少于 8 路 E1 接口，提供全面标准的信令，支持 ISDN-PRI 信令、中国 1 号信令、中国 7 号信令、IVR Line Side E1、Q. SIC 信令等，可以定义接口协议，符合 CCITT 标准 G. 703 非平衡的 75 欧姆/平衡的 120 欧姆； 3、CPU：GCCPU≥64 核内核，主频≥2.2GHz；内存≥32G，硬盘≥1TB； 4、配置千兆以太网接口≥2 路； 5、IP 电话用户许可≥600 个； 6、全冗余模块化架构设计、多节点之间支持负载均衡，单节点故障不影响其他节点的话务接入，无切换时延； 7、满足甲方应用需求	1	套		
12	模拟话机+耳麦	支持人工应答/自动应答功能；支持来电铃声调解；支持通话音量调节+耳麦	17	部		
13	IP 话机及耳麦	支持 3 个 SIP 账号，6 个通信线路，2.8 英寸 TFT 真彩液晶显示屏，支持双千兆网口（内置 PoE）+耳麦	17	部		
合计：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1. 投 标 函

致：（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文件的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小写元）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工期）为，质量目标达到。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包括修改文件，如有）

3.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我方出现下列行为之一者，同意无条件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2) 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 如果中标不按时缴纳履约金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有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及货物。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全名）

电话：

传真：

日期：

## 2. 弃 标 函（弃标人填写）

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兹有（公司名称）因

（弃标原因）

无法前来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项目，故放弃此项目投标。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弃标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 (投标人名称)

技术资信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 技术资信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4.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 技术资信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注: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编制、装订和密封。

##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姓名是投标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参加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以及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的应签署本文件并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如法定代表人不参加本次投标，应签署《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 6. 授权委托书

我姓名是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单位全称的姓名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我单位名义参加阿克苏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委托代理人可全权代表我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其委托代理人在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应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粘贴处

##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8. 投标人近三年有无违法、违规记录承诺书

(投标人自行填写)

内容应包括：说明现在有无正在诉讼的案件和有无不良记录以及是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有无必须说明，否则作为废标)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或

全权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9. 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编号：XXXXXXXXXXXX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价（元）	交货日期 （工期）
1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

投标编号：XXXXXXXXXXXX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最终报价		金额（大写）					元	

投标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货物类试用本表

## 10. 投标货物（设备）技术、性能、质量具体明细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货物（设备）要求		投标货物（设备）状况		免费质保期	免费质保期外服务年限	投标货物（设备）符合程度				偏离说明
	型号、规格、质量、技术性能及参数要求	数量	型号、规格、质量、技术性能及参数要求	数量			符合要求	高于要求	低于要求	不能确定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备注: 1、投标人严格按照《采购需求说明》及采购清单或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具体明细, 进行报价。

2、投标人应对照招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及要求, 审慎准确填写此表, 详细列明投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状况, 全面披露各项符合程度并标注确定字样。如不能确定的请在不能确定栏内填写不确定字样。

3、填列不清楚、不全面的, 使评审人员不能判明投标货物(设备)技术、质量而造成的废标、无效标,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如果投标货物有偏离而不标注偏离, 一旦在评审中未发现存在偏离或认定为偏离, 评审人员有权视具体情况按照评标办法执行。

## 11. 投标产品质量承诺书

(投标人自行填写)

投标产品(设备)的全称\_\_\_\_\_同时应编写品牌、型号\_\_\_\_\_:

投标人应按所投产品(设备、软件)质量状况实事求是地填写,但不限以下内容:

- 1、产品(设备)出厂前是否执行检验检测;
- 2、产品(设备)质量保证期(三包)期限(年、月),执行规范和内容;
- 3、产品(设备)质量缺陷、瑕疵补救方案和处理方式、方法(如果实行召回制度的产品必须说明);
- 4、投标产品(设备)达不到无故障时间和使用(寿命)年限应承担的责任;
- 5、设备(软件)集成、安装、调试质量保证措施;
- 6、投标人对投标产品(设备)承诺的其它事项。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签章)

或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12. 投标人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自行填写)

主要内容应包括（不仅限于下列内容）：

1、投标人应当分别列明投标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限，在免费质量保证期（包修、包换、包退）内能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办法和服务方式、服务内容以及维护维修的解决方式（上门维修、报修、送修等），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小时内，如果采购人需要增加投标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其续保价格元。

2、投标人应分别列明免费质量保证期外的服务期限，维护维修的电话、联系人、响应服务时间、到达现场时间以及维护维修完成时限（天）。

3、投标人应列明在货物免费质量保证期外技术支持和相关服务收费标准；零（部）备件取得方式及取费标准。

4、投标人应列明生产厂家现在实行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有技术培训）的方式、方法、内容，以及在阿克苏地区设置的售后服务网点、地址、联系电话等。

5、投标人应分别列明投标物品的装箱清单及物品；以及产品开箱不合格处理方法。

6、投标人应列明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的赔偿责任。

7、投标人应列明产品的质量或服务投诉电话（公司/厂方）。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签章）

或

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13、近三年业绩一览表

序号	使用单位全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					

备注：

- 1、投标人应填写与招标项目相一致的业绩，填写与本项目不一致或相类似的业绩无效。所有业绩应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附在此业绩表之后。
- 2、业绩不实而造成的废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此表如填写不下，可另附页。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

全权代理人：           (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14.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函

阿克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是\_\_\_\_\_公司的法定代表人\_\_\_\_\_，

我代表本公司郑重承诺：在阿克苏市\_\_\_\_\_项目实施中，近三年来的财务状况和近六个月来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记录良好。如本承诺内容不真实，我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被废标、被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或承担由此造成利益相关方经济损失的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15. 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它资料或说明

后可附“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查询截图，最终以开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 1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单位全称）：

为了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维护市场秩序，我方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郑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坚决做到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和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保持公平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质保量地完成采购合同规定的任务，准确兑现售后服务承诺。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企业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2〕22号），明确说明企业类型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不得用中小微企业简单概括，否则，后果自负。